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ZHONGYUAN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2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7)

執行董事、董事長及戰略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辭任公告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行執行董事、董事長竇榮興先生(「竇先生」)由於工作調整，於2021年8月25日向本行董事會提交辭呈，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長及本行戰略發展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職務。

竇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敦請本行股東、債權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於竇先生辭任後，根據《公司章程》和《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議事規則》的相關規定，在新任董事長到位前，由副董事長代為履行董事長、法定代表人職權以及戰略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職權。

本行董事會對竇榮興先生為本行改革發展付出的心血和汗水及為本行作出的卓越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並給予崇高的敬意！

承董事會命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魏傑
副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鄭州
2021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炯先生、李玉林先生及魏傑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秋雲女士及弭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龐紅女士、李鴻昌先生、賈廷玉先生及陳毅生先生。

*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